

TWDC received on 17 FEB 2017

交通第46/16-17 號文件



荃灣區議會陳琬琛議員

OFFICE OF Chan Yuen Sum

TSUEN WAN DISTRICT COUNCILLOR



荃灣區議會黃家華議員

OFFICE OF WONG KA WA

TSUEN WAN DISTRICT COUNCILLOR

致：荃灣區議會 交通及運輸委員會 主席
羅少傑議員

由：荃灣區議會 陳琬琛議員、黃家華議員

九龍巴士公司專營權並改善梨木樹巴士設施服務

我們得悉現有九龍巴士公司專營權將於 2017 年 7 月 1 日屆滿，有關部門將會就九巴及巴士網絡商議為期 10 年的新專營權。我們要求就巴士的設施服務及專營權作討論，居民早前向我們提出了以下巴士問題，詳情如下：

- 讓更多巴士有分段收費，使往相同地點的沿途巴士劃一價錢(已較低者)。現時經常“有車無人搭，有人無車搭”的情況，往相同地點的沿途巴士不是同一價錢如 36M、36A(葵涌區葵芳廣場往梨木樹)，36、48X、73X、278X(荃灣區和宜合道梨木樹邨往荃灣如心廣場、荃灣西站)
- 改善巴士站設施 (增加座椅、電子系統、減少大型廣告…等。)
- 全面改善未有鐵路站地區
- 巴士設施 (環保、區域電子價格系統、GPS 路線系統…等。)
- 每年利潤(可加可減機制)

我們希望主席能於 2017 年 3 月 6 日荃灣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的會議上討論“九龍巴士公司專營權並改善梨木樹巴士設施服務”，我們要求安排列入會議議程中以便與有關機構及政府部門討論，並將討論後有關文件提交政府部門，敬請批准。

荃灣區議會議員



2017 年 2 月 7 日

陳琬琛 黃家華 謹啓

荃灣梨木樹邨松樹樓 C 翼地下八號

NO.8 G/F, Wing C, Chung Shue House, Lei Muk Shue Estate, Tsuen Wan. N.T.

FAX: 2425 9618